

文獻通考卷之八十二

鄒陽 馬端臨 貴與 著

郊社考

社稷

王爲群姓立社曰太社。王自爲立社曰王社。諸侯爲百姓立社曰國社。諸侯自爲立社曰侯社。大夫以下。

成林立社曰置社。

爲于僞反。下至庶人也。群衆也。大夫以下謂

民族居百家以上則共立一社。今時里社是也。郊特牲曰：唯爲社事，單出里。疏曰：王爲群姓立社曰太社。社者，群姓謂百官以下及兆民言。群姓者，包百姓也。大社在庫門內之右，故小宗伯云：右社，稷王自爲立社。曰王社者，其王社所在。書傳無文，或曰與太社同。處王社在太社之西。崔氏云：王社在籍田，王自所祭。

以供粢盛。今從其說。故詩頌云：春籍田而祈社稷。是也。其諸侯國社亦在公宮之右。侯社在籍田。大夫以下成群立社。曰置社者。大夫以下謂包士庶成群聚而居其群眾。滿百家以上傳立社。爲衆特置。故曰置社。大夫至庶人等共在一處也。大夫北面之臣不得自專土地。故不得特立社。社以爲民故。與民居百家以上。則可以立社。知百家者。詩頌云：百室盈止。殺時惇牡。故曰百家言以上皆不限多少。祭法：白虎通曰：王者所以有社稷者。爲天下求福報功。人非土不立。非穀不食。土也。廣博不可徧敬也。五穀衆多。不可一一而祭也。故封土立社。示有土尊。稷五穀之長。故封稷而祭之也。王者自親祭社稷。何社者土地之神也。土生萬物。天下之所主也。尊重之故。自祭也。其壇大如阿。春秋文義曰：天子之社稷廣五丈。諸侯半之。其色如何。春秋傳曰：天子有太社焉。東方青色。南方赤色。西方白色。北方黑色。土冒以黃土。故將封。東方諸侯青土。苴以白茅。謹敬潔清也。諸侯祭社稷。禮運：○小宗伯掌建

國之神位。右社稷。左宗廟。

庫門內。雉門外之左右。疏曰：言右社稷。左宗廟者。

案匠人亦云左祖右社彼掌其營作此掌其成事位
次耳地道尊右故社稷在右是尚尊尊之義此據外
神在國中者社稷為尊故鄭注郊特牲云國中神莫
天於社祭義注周尚左者據內神而言若據衣服尊
甲先王袞冕先公鷩冕亦貴於社稷故云周尚左各
有所對故注不同也又曰鄭知庫門內雉門外者後
鄭義以雉門為中門故知雉門外庫門內之左右也
○春官。白虎通曰社稷在中門之外外門之內何
尊而親之與先祖同也不置。○匠人營國左祖右社。
中門內何敬之示不褻瀆也。王官所居也祖宗廟。疏曰左右前後。○封人掌設
者據王官所居處中而言之。冬官。王之社壝。壝維癸反。壝謂壇及壝埽也。不言稷者
謂王之三社三稷之壇及壇外四邊之壝皆設置之
壝言壝不云壇舉外以明內內有壇可知也又曰壝
謂壇及壝埽也者壝埽即壝經不言壇故鄭兼見之
也案孝經緯社是五土總神稷是原隰之神原隰則
是五土之一耳故云社稷之細舉社則稷從之矣故
言社不言稷也云社謂后土者舉配食者而言耳

凡封國設其社稷之壇

封國建諸侯立其國之封。疏云設其社稷之壇者案禹

貢徐州貢五色土孔注云王者封五色土為社建諸侯則各割其方色土與之使立社燾以土苴以白茅

茅取其潔黃取王者覆四方是封乎諸侯立社稷之法也令社稷之職將祭之時

職事於社稷者也郊特牲曰唯為社事單出里唯為社田國人畢作唯為社丘乘共粢盛所以報本反始

也。為于偽反單音丹乘繩證反共音恭。疏曰春秋祭社皆有職事令之者使其各依職司而行故須

令之也○小司徒凡建邦國立其社稷疏曰言邦國地官

諸侯邦國立其社稷者諸侯亦有三社三稷謂國社侯社勝國之社皆有稷配之。同上○內宰

凡建國佐后立市祭之以陰禮市朝者君所以建國也建國者必面朝後

王坐朝而后立市陰陽相成之義鄭司農云佐后立市者始立市后立之也祭之以陰禮者市中之君先

后所立社也陰禮婦人之祭禮。朝直遙反。疏曰王者建國非定一所隨世而遷謂若自契至湯八遷

大王遷岐文王遷豐武王遷鎬成王營洛皆是建國
故云凡以該之云建國者必面朝朝後市乃冬官匠人
文云王立朝者卽三朝皆王立之也而後立市者卽
此文是也祭之以陰禮者市乃先后所立故以陰禮
爲市之社亦先后
所立社也。天官

黃氏曰社祭土稷祭穀郊丘祭天地天子之禮
也土穀之祭達乎上下故方丘與社皆地祭也
而宗伯序祭有社無示舉社則其禮達乎上下
舉示則天子獨用之鼓人職曰以雷鼓鼓神祀
以靈鼓鼓社祭不曰示祭而曰社祭亦見其禮
之達乎上下也大司樂雷鼓雷鼗以祀天神靈
鼓靈鼗以祭地示是則示祭社祭其用同矣非

天子不祭天。而天子與庶人皆得祭社。尊父親
母之義也。

陳氏禮書曰。社所以祭五土之示。稷所以祭五
穀之神。五穀之神而命之稷。以其首種先成而
長百穀故也。稷非土無以生。土非稷無以見生
生之効。故祭社必及稷。以其同功均利。而養人
故也。祭法。王社。侯社。無預農事。故不置稷。大社
國社。則農之祈報在焉。故皆有稷。先儒謂王社
或建於大社之西。或建於籍田。然國語。王籍則
司空除壇。農正陳籍禮。而歷代所祭。先農而已。

不聞祭社也。故詩曰春籍田而祈社稷。非謂社稷建於籍田也。其言王社建於大社之西。於國社。亡國社與天子同。具祭用少牢與天子異。先儒謂天子社廣五丈。諸侯半之。天子社五色。冒以黃。而諸侯受土。各以其方之色。亦冒以黃。其言雖不經見。然五土數黃土色。則天子社廣五丈。冒以黃。信矣。諸侯之禮。常半天子。天子六軍。諸侯三軍。天子六卿。諸侯三卿。天子六宮。諸侯三宮。天子辟雍。諸侯泮宮。天子之馬十二閑。諸侯之馬六閑。則社半五丈。信矣。禹貢徐州貢土。

五色以爲社。則大社五色。諸侯受土。各以其方之色。信矣。○又曰。大夫以下。其社之大者。則二千五百家爲之。周禮所謂州社是也。其小。則二十五家亦爲之。左傳所謂書社。千社是也。左傳昭二十五年。齊侯置千社於魯。哀十五年。齊人與衛地。自濟以西。襍媚杏以南。書社五百。社氏注。二十五家爲一社。鄭氏謂百家以上。共立一社。若今時里社。此以漢制明古也。左傳有清丘之社。月令仲春命民社。先儒以謂自秦以下。民始得立社。然禮言大夫以下。則民社不始於秦。

州長若以歲時祭祀州社則屬其民而讀法。屬音燭

此云歲時謂歲之二時春秋耳春祭社以祈膏雨望五穀豐熟秋祭社者以百穀豐稔所以報功故云祭

祀州社也凡讀法皆因節會以聚民今既祭因聚民而讀法○凡州之大祭祀涖

其事。大祭祀謂州社稷也涖臨也。疏曰言大祭祀謂州社稷者以上文云歲時祭祀州社此經又

因言州之大祭祀故知還是上文州社也知有稷者以其天子諸侯三社皆稷對之黨祭祭族祭醺故此

特言州社也。地官。閭胥凡春秋之祭祀既此則讀法注曰祭祀謂州社詳見百神篇祭醺條○

仲春擇元日命民社。郊特牲疏曰社祭一歲有三仲春命民社一也詩云以社以方

謂秋祭二也孟冬大割祀于公社三也

右天子諸侯大夫之制。州社民社附

大司徒設其社稷之壇而樹之田主各以野之所宜

木遂以名其社與其野。

社稷后土及田正之神。壝壇與壝埒也。田主曰神。后土田

正之所依也。詩人謂之田祖。所宜木謂若松栢栗也。若以松爲社者。則名松社之野。以別方面。疏曰。謂於中門之外。右邊設大社。大稷。王社。三稷。又於廟門之屏設勝國之社。稷其社。稷外皆有壝埒於四面也。句龍生時爲后土官。有功於土。死配社。而食棄爲堯時。稷官立。稼穡之事有功於民。死乃配稷。而食名爲田正也。故云社稷后土及田正之神。雙言之耳。云田主田神。謂郊特牲云。先嗇與神農一也。以神農爲主祭尊。可以及卑。故使后土田正二神憑依之。同壇共位焉。田正則郊特牲所云司嗇一也。又引詩人謂之田祖者。詩云。以御田祖。毛云。田祖。祖先。穡籥章亦云。凡國祈年于田祖。鄭云。田祖。始耕田者。謂神農也。地

官

○哀公問社於宰我。宰我对曰。夏后氏以松。殷人

以柏。周人以栗。

朱子曰。宰我。孔子弟子。名予。三代之社不同者。古者立社。各樹其土之所

宜。木以爲主也。入俗。問古者各樹其所宜木。以爲社。不知以木造主。還便以樹爲主。朱子曰。看古人

意思只以樹爲社主使神依焉如今人說神樹之類
。白虎通曰社稷所有以樹何尊而識之使民人望
見敬之又所以表功也尚書無逸篇曰大社唯松東
社唯栢南社唯梓西社唯槐陳氏曰後世宋有櫟社
豐有粉榆社先儒謂諸侯社皆立樹以爲主以象其
神大夫以下但各以地之所宜木立之於義或然
小宗伯立軍社王出軍必有事於社及遷廟而以其
主行社主曰軍社遷主曰祖春秋傳

曰軍行後社纛鼓視奉以從書曰用命賞丁祖不用
命戮十社社之主盖用石爲之。疏曰案許慎云今
山陽裕祠有石主社故以土爲壇石是土之類故

鄭云社主盖以石爲之無正文故云盖以疑之也

陳氏禮書曰鄭氏注社之主盖用石爲之唐神

龍中議立社主韋叔夏等引吕氏春秋及鄭玄

義以爲社主用石又後魏太平中大社石主遷

于社宮是社主用石矣又檢舊社主長二尺五

寸。方一尺七寸。在禮無文。按韓詩外傳云。天子大社方五丈。諸侯半之。蓋以五。是土數。故壇方五丈。其社主長五尺。方二尺。剡其上以象物生。方其下以體地體。埋其半以根在土中。而本末均也。過尺二寸。其短以寸計之。唐之時。舊主二尺五寸。方一尺七寸。蓋有所傳然也。而議者謂宜長五尺。方二尺。埋其半於土中。此臆論也。古者天子諸侯有載社之禮。而陳侯嘗擁社。以見鄭子展。襄二十二年左傳。吳埋其半。則不可迎而載。果石長五尺。方二尺。則不可取而擁。

右社主社木

天子祭社稷皆太牢。諸侯祭社稷皆少牢。

王制。按書曰乃社

于新邑羊一牛一豕。一是天子用太牢也。

郊特牲而社稷太牢。

郊特牲。

陰祀用騂牲毛之。

陰祀祭地比郊及社稷也。黝讀為幽黑也。毛之取純毛也。地官牧

人。

○以血祭祭社稷。

陰祀自血起貴氣臭也。社稷土穀之神有德者配食焉。疏曰

此地之次祀先薦血以畝神且社稷亦土神故舉社以表地比

其類也云陰祀自血起者對天為陽祀。春官大司馬伯

○次祀用牲

幣。

玄謂次祀又有社稷。春官肆師

○鬯人掌其秬鬯而飾之。

秬鬯不和

鬱者飾之謂設巾。疏曰云此直共秬黍之酒無鬱也。鄭知飾之謂設巾者按幕人云以疏布巾幕入尊

畫布巾幕六爨明秬鬯之酒尊亦設巾可知。幕人疏曰舉天地則四望山川社稷林澤皆用疏布皆是

尚質之義也。凡祭祀社壇用大罍。壇唯癸反。欲鬼反。罍音雷。壇謂委土為壇。壇

所以祭也。大罍五罍。罍音善。疏曰：四邊委土為壇。於中除地為壇。壇內作壇。謂若三壇同壇之類也。

此經云：社壇謂若封人及大司徒皆云：社壇。皆直見外壇而言也。春官。餘見祭器條。

文。謂祭社稷五祀其神稍尊。比群小祀禮儀為文飾也。疏曰：希冕三章祭社稷五祀故知三獻祭社

稷五祀也。禮器。○三獻。爛。爛似麻反。三獻祭社稷五祀。爛。爛似肉於湯也。同上。

王祭社稷則希冕。書曰：希冕。希冕讀為絺。或作繭。字之誤也。希冕粉米無畫也。其衣一章

裳。二章。凡三也。繭展几反。入張里反。疏曰：希刺粉米無畫也者。衣是陽應畫。今希冕三章在裳者自然

刺繡。但粉米不可畫。今雖仕衣亦刺之不變。故得希名。故鄭特言粉米也。春官司服。

樂乃奏大簇歌應鐘舞咸池以祭地示。地示所祭於北郊及社稷

春。○鼓人以靈鼓鼓社祭。靈鼓六面鼓也。社祭祭地。疏曰：郊特牲社祭

土神地之道故舉社以表地祇太宗伯亦云血祭祭
社稷五祀亦舉社以表地祇其實地之大小之祭故
用靈鼓○舞師教較舞師而舞社稷之祭祀較音拂
繒有柄
疏曰較舞用五色
詳見祭物樂舞

載芟春藉田而祈社稷也。良耜秋報社稷也。

豐年秋冬報也。

右祭社稷禮物樂舞。肆師社之日。涖卜來歲之

稼。社祭土為取財焉卜者問後歲稼所宜。疏曰
此社亦是秋祭社之日也言涖卜來歲之稼者

祭社有二時謂春祈秋報報者報其成熟之功今
卜者來歲亦如今年宜稼以不但春稼秋穡不言

穡而言稼者秋穡由於春稼故據稼而言之郊特
牲云社祭土而主陰氣也取財於地取法於天故

云社祭土而取
財焉。春官

厲山氏之有天下也。其子曰農，能殖百穀。夏之衰也。

周棄繼之。故祀以為稷。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其子曰

后土，能平九州。故祀以為社。

厲力世反。左傳作烈山。共音恭。厲山氏炎帝。

也。起由厲山，或曰有烈山氏。棄后稷名也。共工氏無

祿而王，謂之霸。在太昊炎帝之間。○疏曰：其子曰農，

能殖百穀者，農謂厲山氏後世子孫名柱，能殖百穀。

故國語云：神農之名柱，作農官，曰名農是也。夏之衰

也，周棄繼之者，以夏末湯遭大旱七年，欲變置社稷。

故廢農祀，棄以配稷之神。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州。故

祀以為社者，是共工後世之孫為后土之官。后君也。

為君而掌工，能治九州五土之神，故祀以為配社之

神。○蔡墨曰：共工氏有子曰句龍，為后土。

共工在太皞後

神農前以水名官者，其子句龍能平水土，故死而見

祀。○疏曰：言共工有子謂後世子耳，亦不知句龍之

為后土有后土為社。

疏曰：句龍既為后土，又亦稷田配社。故言后土為社也。

於何代。